

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2024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主要职责是：行使新区范围内违反规划、市容、市政、园林、人防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的全部行为和违反工商、房管、建管、民政、公安、垂钓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的部分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二、部门基本情况

2024年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编制人数小计68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65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3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小计62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62人，行政在职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59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3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6人，退职人员0人，遗属人数1人。在校学生0人，其中：本科生人数0人，专科生人数0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收入预算总额为 2537.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3.89 万元,下降 14.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37.82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支出预算总额为 2537.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3.89 万元,下降 14.6%。

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17.07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128.77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327.1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19 万元;项目支出 1020.7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52 万;卫生健康支出 105.2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15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3.92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128.7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4.48%;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2.8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8.19%;资本性支出 12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9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19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41%。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537.82 万元,较上年减少 433.89 万元,下降

14.6%。具体支出情况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52 万，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6.99%；卫生健康支出 105.2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4.16%；城乡社区支出 2151.1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4.76%；住房保障支出 103.9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4.09%。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费 327.1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3.23 万元，下降 9.22 万元。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 21.2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21.2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特殊执法执勤用车 8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八）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项目情况说明（部门本级）。

1.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办公楼加固修缮项目。

1) 项目概述: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办公楼位于庐山南大道 157 号，是一处主体三层砖混，局部一层砖混结构建筑。因自然老化和年久失修等原因。房屋开裂，被鉴定为 C 类危房，需要加固维修。预计费用约 120 万元。特提出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办公楼加固修缮项目。

2) 立项依据：根据 2022 年 12 月 12 日红谷滩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第 30 号会议纪要精神。

3) 实施主体：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4) 实施方案：本项目我大队将按照工作部署，结合现场条件，进行主体加固、对墙面、地面等进行修缮。

5) 实施周期：周期为 1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120 万。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比上年相较无变化。

（二）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上年相较无变化。

(三)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比上年相较无变化。

(四)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比上年相较无变化。

第三部分 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 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六)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 城管执法：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